关于加强成人高等教育毕业实践环节过程管理的通知

各教学点：

为了进一步规范成人教育学历毕业实践环节的过程管理，加强成人教育毕业实践环节的指导工作，配合教育部每年度的学位论文检查工作，特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各办学单位须按《广东工业大学成人高等教育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办法》执行（详见新版学生手册）。

二、加强对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进度控制和质量把关，申请学士学位的学生必须选做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并签署诚信承诺书。学生自行将《诚信承诺书》装订在学生毕业论文中（装订在毕业论文摘要之前）。学校会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抽样送审。

三、学校会对应届毕业班学生的毕业实践环节（毕业设计、论文及毕业综合实践报告）进行相似性检测。学校提供统一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检测平台，成人高等教育毕业班学生可进入学院主页——学历教育——维普论文检测系统（<http://vpcs.cqvip.com/organ/lib/gdutjx/>），对毕业论文或毕业综合实践**终稿（以“作者-标题”命名）**进行相似性检测和提交。学校对所有终稿进行相似度审核检查，毕业论文相似度25%以上的将不能参加当年次答辩，因此，鼓励学生自己提前进行相似度检测含格式检测。

四、各办学单位成立答辩小组，并将答辩小组成员名单报送继续教育学院备案，本科生毕业答辩前必须通过相似度检测。

五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时间安排须提前三周在动态课表中备注，届时将派专家和管理人员随机抽查答辩情况。

六、学生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须按统一格式要求提交。格式要求见《广东工业大学成人高等教育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格式规范》。维普论文检测系统有格式检测功能。

七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有关文档和表格可从各承办单位登陆继续教育学院管理系统→ “表格下载” →“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”处下载，所有表格应按要求填报，表格中的学院统一填写“继续教育学院”。

 继续教育学院

 2023年4月14日